

雲林縣政府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資源流程圖

服務申請方式:

1. 教育、社政、勞政、衛政等單位轉介(填寫轉介單)。
2. 身心障礙者本人或其家長/監護人提出申請。

縣府第二辦公大樓3樓勞工處，電話：05-5522810
請總機轉接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，週一至週五上班時間每天都有專人為您提供服務。

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 接案/初評

勞工處



電話、或親自前來

還沒準備好

準備好了

職業訓練

就業前團體

職場體驗

個別化服務

創業輔導

機車考照

職業輔導評量

庇護性就業

支持性就業

每年3-9月份，依障礙類別及程度，並考量就業市場因素，開設身障職訓專班，培養烘焙、中餐、電腦、清潔、飲調等相關課程。可以前在學之

透過小團體活動，培養正向工作態度，教導就業時應注意的面談技巧、撰寫履歷、人際互動、職場安全等，再降入就業市場做準備。提升就業能力。

1. 職業探索，了解你喜歡做的事及有能力做的事。
2. 安排到適合的職場學習，體驗職場的工作適不適合，喜不喜歡，工作內容有沒有問題，培養就業能力。

1. 針對心理部份提供諮詢輔導
2. 交通訓練
3. 輔導評量(職務再設計)
4. 有關就業需要個別教導。

不想要受僱於人，可以自己創業，做個自由工作者，提供：
1. 創業諮詢輔導
2. 創業貸款利息補貼

雲林縣轄區廣闊，要工作交通能力很重要，每年4-9月辦理2班。(山、海區各一班)，教導筆試及路考

了解現有工作能力及適合職類、職場，由職業輔導評量員進行評估，提供具體就業方項及職場輔導建議。

1. 就業能力沒辦法跟一般人競爭，需長期有輔導人員協助之身心障礙，提供保護職場，提供薪資依產能核薪。
2. 薪資符合勞動條件。

1. 透過就業專業輔導與職場支持，協助於一般職場穩定就業。
2. 薪資符合勞動條件。

調整職場設備，排除工作環境的障礙，提升工作適應與工作效能。

職務再設計

「職業重建服務窗口」為身心障礙者提供多元化的就業服務資源